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nAsialum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榮陽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78)

正面盈利預告 轉虧為盈

本公告乃榮陽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最近期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其尚未經由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及/或審核委員會審閱或審核)及根據董事會目前所得資料，預期本集團將於本年度錄得除稅後溢利約29,4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同期」)則錄得年度除稅後虧損約104,600,000港元。

不計及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日完成出售昌吉准東經濟技術開發區宏睿鋁業有限公司(「昌吉」)後已終止的投資物業業務，預期本集團將於本年度錄得持續經營業務除稅後溢利約32,600,000港元，而同期則錄得年度持續經營除稅後虧損約51,600,000港元。

根據管理層目前得到的資料分析，儘管本集團總收入較同期有所減少，但轉虧為盈的主要原因是：(i)通過持續控制成本及提高生產效率，本集團整體毛利率上升；(ii)由於運輸成本較少的銷售比例增加，分銷及銷售開支減少；(iii)行政開

支顯著減少，主要由於減損虧損、折舊以及薪金及福利開支的減少被固定資產處置損失的增加所抵銷；(iv)由於策略性償還銀行貸款後利息支出減少，財務成本下降；(v)出售附屬公司昌吉及榮陽實業(江門)有限公司的非經常性收益；及(vi)撥回過往年度超額撥備的所得稅。

由於本公司仍正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於本公告內所載的資料僅以董事會目前所得資料以及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所作出之初步審閱為基礎，而其尚未經由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及／或審核委員會審閱或審核。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實際財務業績可能會與本公告內所披露者有所不同。建議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仔細閱讀本公司公告，內容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其預期將會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榮陽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潘兆龍

香港，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潘兆龍先生及何栢耀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華強博士、陳啟能先生及文耀光先生。